

# 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藁建〔2022〕50号

## 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《2022年第二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 部联合定向抽查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局各相关股室：

现将《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第二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联合定向抽查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10月18日



# 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第二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联合定向抽查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省市区人民政府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安排部署，根据《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计划》(藁建〔2022〕2号)文件要求，我局定于2022年9-11月份组织内部联合定向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。现制定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抽查时间

2022年10月24日至11月30日。

## 二、抽查对象及范围

从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中的“住宅房屋建筑、其他房屋建筑、公共建筑装饰装修、住宅装饰装修、建筑幕墙装饰装修、房地产开发经营、房地产中介服务、房地产租赁经营、其他房地产业”九个门类中，B类按照2%、C类按照5%、D类按照50%、未分类按照2%的比例随机抽取。

## 三、抽查事项

1、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各类企业资质许可后监督检查；2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人员资格许可后监督检查；3、工程建设标准监督检查；4、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监督检查；5、房地产市场行政监督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；6、建筑市场市场行政监督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；7、民用建筑节能监督检查；8、建筑工程材料设

备使用监督检查；9、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活动的指导和监督检查；10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监督。

#### 四、组织实施

##### （一）任务分工

1. 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按照抽查比例、企业信用风险分类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名单，由执法人员按照规定的检查事项内容进行检查。

2. “双随机”联合抽查各执法股室具体实施本级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。

3. 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，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，由各执法科室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工作。

##### （二）检查方式

1. 对抽取企业实施现场检查一般应采取实地核查的方式进行，被随机选中的执法检查人员组成检查组，入户检查前应提前告知检查对象，确保按时完成检查任务。

2. 对企业进行实地核查时，检查人员不少于2人，并应当出示执法证，检查人员应当填写“一企一表”，并由被检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认；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当在“一企一表”上如实记录。

##### （三）抽查结果公示

执法检查人员要在完成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后5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结果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

台进行公示，并在藁城区政府网站向社会公示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周密筹划部署，抓好任务落实。各执法股室要高度重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按照局统一部署，积极筹划，精心组织，加强宣传，认真落实工作方案，按时完成各项检查工作。

(二)监管服务并举，减轻企业负担。在联合抽查工作中，要注重服务与监管相统一，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，依法行政，切实增强检查活动的集约性、简便性与有效性，避免增加企业负担。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，主动接受企业咨询，为企业解疑答惑。

(三)做好信息公示，促进信用监管。各执法股室严格及时做好检查结果的公示，及时回填检查结果。

(联系人：鲍立杰，88195106)

附：1.石家庄市藁城区市场主体实地核查表

石家庄市藁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10月18日

## 石家庄市藁城区市场主体实地核查表

企业名称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	
核查实施机关	
检查时经营状态	<input type="radio"/> 开业 <input type="radio"/> 停业 <input type="radio"/> 暂未开业 <input type="radio"/> 注(吊)销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
检查所见经营项目	<input type="radio"/> 与登记系统一致 <input type="radio"/> 检查时未经营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其他
检查结论	<input type="radio"/>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 <input type="radio"/> 不予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<input type="radio"/> 未发现问题 <input type="radio"/>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、弄虚作假 <input type="radio"/>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<input type="radio"/>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
检查发现问题描述	
备注	

企业盖章：

核查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：

核查时间：

见证人签字：

注：检查发现问题描述可附页